

证券代码：920100

证券简称：三协电机

公告编号：2025-137

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的理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不包含投资所获得的利息），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且不包含投资所获得的利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所持有的理财产品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如单笔产品的存续期超过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

二、 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此议案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存在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风险较低类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不可预期性。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结合日常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理财产品投资，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得进行证券投资；

2、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3、公司开展理财产品投资业务，只与具有合法金融从业资格的机构进行交易；

4、公司董事会将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0 日